



E-House (China)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8)

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4年1月31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廣延路383號引力樓1樓會議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股份 _____ 股²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³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2024年1月31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廣延路383號引力樓1樓會議室舉行的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下列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⁴	贊成 ⁵	反對 ⁵
1.	<p>待下文第2及3項決議案獲通過及供股之條件獲達成後：</p> <p>(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周忻先生訂立的包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p> <p>(b) 批准、確認及追認按大體上根據通函所載之條款及條件以及董事可能釐定之其他條款及條件，向合資格股東(根據其註冊地址有關地區法例之法律限制或該(等)地區之有關法定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不合資格股東除外)供股；</p> <p>(c) 分別批准、確認及追認中金公司配售協議及克而瑞證券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盡力基準以不低於認購價之配售價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或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p> <p>(d) 授權董事會或其下轄委員會根據通函所載條款根據或就供股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p> <p>(e) 經計及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法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則及規例項下之任何限制或責任後，授權董事會或其下轄委員會就不合資格股東作出其可能認為屬必要或權宜之有關其他排除或其他安排，以及一般進行其可能認為適合實行供股之有關事宜或作出有關安排；及</p> <p>(f)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就進行供股、包銷協議、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或使之生效或與之有關之事宜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文件或契據，及採取有關步驟。</p>		

普通決議案 ⁴		贊成 ⁵	反對 ⁵
2.	<p>(a) 待第1及3項決議案獲通過及執行人員授出同意特別交易1後，批准、確認及追認供股所得款項用於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即淘寶中國的聯繫人及計劃債權人）及其他計劃債權人（可能亦為股東）支付現金代價；及</p> <p>(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就進行特別交易1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使之生效或與之有關之任何事宜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文件或契據，及採取有關步驟。</p>		
特別決議案 ⁴			
3.	<p>(a) 待執行人員授出清洗豁免及所授出清洗豁免附帶之任何條件達成後，批准清洗豁免；及</p> <p>(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就清洗豁免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使之生效或與之有關之任何事宜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文件或契據，及採取有關步驟。</p>		

日期：_____

簽署⁶：_____

附註：

- (1)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
- (2)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3)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任何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4) 決議案全文載於大會通告。
- (5) 請在每項決議案側的適當空欄內，按 閣下意願填上「✓」號以指示代表在進行投票表決時代表 閣下投票。
- (6)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行政人員或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7)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排名較先的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不予點算。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照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的排名次序而定。
-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或證明的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4年1月29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9)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 (10) 大會主席將按每項提呈大會決定的決議案要求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時，每名親自出席的個人股東或公司的正式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可按其所持股數獲得一股一票的投票權。投票表決結果將於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登載。
- (11)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30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